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九十六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二十五號四樓
電話：(〇二) 二五三七〇〇〇〇

§目 錄§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表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七、現金流量表	9~10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5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16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4	四~六
(五)關係人交易	25~28	七
(六)質抵押之資產	28	八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8	九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二
(十)其 他	28~30	三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 32~33	三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1, 34~37	三
3.大陸投資資訊	31	三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1	三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38~59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程序

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清鎮

會計師 翁榮隨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一日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80,363		10	\$ 83,507		1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	\$ -		-	\$ 72,000		1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三及五）	7,191		1	4,260		-	212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38,183		5	29,423		4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附註二、三及六）	42,566		6	34,587		5	214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151,572		20	101,153		15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七及十七）	35,096		5	21,936		3	2170	應付費用	21,335		3	16,883		3							
1140	應收帳款（附註二、七及十七）	79,869		10	53,076		8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1,427		1	16,842		2							
1260	預付款項（附註八及十七）	58,825		8	81,120		12	2260	預收款項	26,682		3	80,513		12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563		-	383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27,302		4	34,195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04,473</u>		<u>40</u>	<u>278,869</u>		<u>40</u>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76,501</u>		<u>36</u>	<u>351,009</u>		<u>51</u>							
長期投資（附註二、九及十七）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232,863</u>		<u>31</u>	<u>232,458</u>		<u>34</u>	2XXX	負債合計	<u>291,697</u>		<u>38</u>	<u>366,634</u>		<u>53</u>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u>232,863</u>		<u>31</u>	<u>232,458</u>		<u>34</u>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三）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及十八）																						
成 本																						
1501	土地	87,303		12	62,070		9	3110	普通股股本	306,379		40	248,606		36							
1521	房屋及建築	79,258		10	65,970		10	3210	資本公積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4,025		1	3,272		-	3210	發行溢價	135,000		18	-		-							
1631	租賃權益改良	9,497		1	10,444		1	3310	保留盈餘													
1681	其他設備	5,813		1	4,215		1	3351	法定盈餘公積	23,847		3	18,389		2							
15X1	成本合計	185,896		25	145,971		21	3450	未分配盈餘	65,736		9	59,919		9							
15X9	減：累計折舊	(23,744)		(3)	(19,032)		(3)	351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035)		-	3,276		1							
1599	累計減損	(20,153)		(3)	(20,153)		(3)	3XXX	庫藏股票	(59,342)		(8)	(6,315)		(1)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u>141,999</u>		<u>19</u>	<u>106,786</u>		<u>15</u>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467,585</u>		<u>62</u>	<u>323,875</u>		<u>47</u>							
其他資產（附註二及十八）																						
1800	出租資產	26,168		3	26,352		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820	存出保證金	12,987		2	7,350		1															
1887	受限制資產	25,300		3	33,000		5															
1888	其他（附註十七）	15,492		2	5,694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9,947		10	72,396		11															
1XXX	資產總計	<u>\$ 759,282</u>		<u>100</u>	<u>\$ 690,50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一日查核報告)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二)	\$2,175,822	100	\$2,056,107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五)	<u>1,967,925</u>	<u>91</u>	<u>1,855,096</u>	<u>90</u>
5910 營業毛利	<u>207,897</u>	<u>9</u>	<u>201,011</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及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145,220	7	134,894	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31,979</u>	<u>1</u>	<u>26,174</u>	<u>1</u>
6900 營業利益	<u>30,698</u>	<u>1</u>	<u>39,943</u>	<u>2</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附註九)	29,941	2	19,204	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五)	5,854	-	2,220	-
7160 兌換利益	6,559	-	2,468	-
7210 租金收入 (附註十七)	4,390	-	4,735	1
7480 其他收入	<u>3,682</u>	<u>-</u>	<u>2,153</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50,426</u>	<u>2</u>	<u>30,780</u>	<u>2</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附註五)	950	-	-	-
7880 其他損失	<u>4,924</u>	<u>-</u>	<u>146</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u>5,874</u>	<u>-</u>	<u>146</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年度		九五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純益	\$ 75,250	3	\$ 70,577	4
8110 預計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及 十四)	9,600	—	16,000	1
9600 本期純益	\$ 65,650	3	\$ 54,577	3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每股盈餘 (附註十六) 基本每股盈餘	\$ 2.60	\$ 2.27	\$ 2.62	\$ 2.0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金明

經理人：廖文澄

會計主管：李貴英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資本	公積	—發行	法定	盈餘	公積	未分	配盈	餘	金融	商品	未實現	損益	庫	藏股	合	計
		\$	\$	本	\$	12,671	\$	\$	58,049	\$	\$	-	(\$	\$	(\$	\$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226,286	\$ -		\$ 12,671		\$ 58,049			\$ -	\$ -		(\$ 13,584)	\$ 283,422		\$ 283,422		
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5,718		(5,718)			-	-		-	-	-	-	-	
盈餘轉增資		22,320	-		-		(22,320)			-	-		-	-	-	-	-	
現金股利		-	-		-		(22,320)			-	-		(22,320)					
董事監事酬勞		-	-		-		(940)			-	-		(940)					
員工紅利		-	-		-		(1,409)			-	-		(1,409)					
庫藏股處分		-	-		-		-			-	-		7,269			7,269		
九十五年度純益		-	-		-		-		54,577		-		-			54,57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3,276	—	—	—	—	—	3,276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48,606	-		18,389		59,919			3,276		(6,315)		323,875				
現金增資		30,000	135,000		-		-		-	-	-		-			165,000		
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5,458		(5,458)			-	-		-	-	-	-	-	
盈餘轉增資		27,773	-		-		(27,773)			-	-		-	-	-	-	-	
現金股利		-	-		-		(23,884)			-	-		(23,884)					
董事監事酬勞		-	-		-		(1,087)			-	-		(1,087)					
員工紅利		-	-		-		(1,631)			-	-		(1,631)					
庫藏股處分		-	-		-		-		-	-	-		4,517			4,517		
庫藏股購回		-	-		-		-		-	-	-	(57,544)	(57,544)					
九十六年度純益		-	-		-		-		65,650		-		-			65,6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7,311)	—	—	—	—	(7,311)	—	(7,311)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06,379	\$ 135,000		\$ 23,847		\$ 65,736		(\$ 4,035)		(\$ 59,342)		\$ 467,58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金明

經理人：廖文澄

會計主管：李貴英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	\$ 65,650	\$ 54,577
折舊及各項攤銷	6,004	6,749
出租資產折舊費用	184	184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9,941)	(19,204)
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26,917	21,880
處分投資利益	(5,854)	(2,22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950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69)	(352)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193)	3,22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3,160)	(3,159)
應收帳款	(26,793)	(10,955)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	2,135
預付款項	22,295	(39,218)
其他流動資產	(225)	11
應付票據	8,760	12,296
應付帳款	50,419	19,200
應付費用	4,452	(336)
預收款項	(53,831)	31,968
其他應付款	(5,415)	11,988
其他流動負債	(6,893)	1,14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3,157</u>	<u>89,91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95,223)	(949,97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88,514	961,352
購買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3,802)	(39,307)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9,813	35,047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購買長期投資款	\$ -	(\$ 135,696)
出售長期投資價款	-	1,673
購置固定資產	(39,925)	(1,593)
存出保證金增加	(5,637)	(1,024)
受限制資產減少 (增加)	7,700	(27,000)
遞延費用增加	(10,852)	(1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9,412)</u>	<u>(156,62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減少) 增加	(72,000)	72,000
存入保證金 (減少) 增加	(260)	100
現金增資	165,000	-
發放現金股利	(23,884)	(22,320)
發放董事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2,718)	(2,349)
庫藏股買回成本	(57,544)	-
轉讓庫藏股票	<u>4,517</u>	<u>7,269</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111</u>	<u>54,70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144)	(12,01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3,507</u>	<u>95,523</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0,363</u>	<u>\$ 83,50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不含資本化利息)	\$ 876	\$ -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1,568</u>	<u>\$ 17,21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金明

經理人：廖文澄

會計主管：李貴英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四十六年七月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以包辦旅遊方式，自行組團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食宿及提供有關服務、接待國內外觀光旅客並安排旅遊食宿及導遊、接受委託代售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代客購買國內外客票、託運行李、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年十一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13 人及 229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資產減損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及退休金及未決訴案損失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二十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五年至五十五年；電腦通訊設備，三年至五年；租賃權益改良，四年至六年；其他設備，三年至五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收入認列

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銷貨若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外幣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臺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推銷國家觀光產業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重分類

為配合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表達，本公司業將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部分會計科目予以重分類。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或公平價值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屬以攤

銷後成本衡量、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上述會計原則變動對九十五年度之淨利並無影響。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7,380	\$ 5,242
活期存款	69,568	42,395
外匯存款	3,415	35,870
	<u>\$ 80,363</u>	<u>\$ 83,507</u>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構型商品	\$ 3,091	\$ 4,260
可轉換公司債投資	4,100	-
	<u>\$ 7,191</u>	<u>\$ 4,260</u>

本公司從事股價連結商品主要係為獲取較高之投資收益，因而選擇與股票市場價格呈高度相關之連結標的。股價連結商品於履約日時，標的市價高於合約約定價格即依約定價格結清交易；若低於合約價格，則轉換為表彰投資標的股數之股票，並於持有期間內獲配投資標的公司發放之股利，待市價回升時於市場上出售。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交易的目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1,058)仟元及0仟元。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629	\$ 24,322
基金受益憑證	38,937	10,265
	<u>\$ 42,566</u>	<u>\$ 34,587</u>

七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後餘額列示，其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35,246	\$ 22,086
減：備抵呆帳	(150)	(150)
	<u>\$ 35,096</u>	<u>\$ 21,936</u>
應收帳款	\$ 80,780	\$ 54,076
減：備抵呆帳	(911)	(1,000)
	<u>\$ 79,869</u>	<u>\$ 53,076</u>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係人款項詳附註十
七說明。

八 預付款項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付團費	\$ 23,890	\$ 36,806
預付機票款	25,525	12,752
其 他	9,410	31,562
	<u>\$ 58,825</u>	<u>\$ 81,120</u>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雍利企業公司	\$ 226,402	99.69	\$ 226,064	99.69
先龍旅行社公司	4,459	100.00	4,394	100.00
鳳凰旅遊出版社公司	2,002	100.00	2,000	100.00
	<u>\$ 232,863</u>		<u>\$ 232,458</u>	

(一)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被投資公司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雍利企業公司	\$ 29,874		\$ 20,810	
先龍旅行社公司	65		(1,606)	
鳳凰旅遊出版社公司	2		-	
	<u>\$ 29,941</u>		<u>\$ 19,204</u>	

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損益，除先龍旅行社公司及鳳凰旅遊出版社公司未具重大性而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二) 上述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除先龍旅行社公司及鳳凰旅遊出版社公司以其總資產未達本公司資產總額 1%而不具重大性外，其餘皆已編入合併報表。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成本暨累計折舊等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未折減餘額	未折減餘額
土地	\$ 87,303	\$ (14,612)	\$ 72,691	\$ 47,458	
房屋及建築	79,258	(13,237)	(5,541)	60,480	48,823
電腦通訊設備	4,025	(2,655)		1,370	1,018
租賃權益改良	9,497	(5,415)		4,082	6,988
其他設備	5,813	(2,437)		3,376	2,499
	<u>\$ 185,896</u>	<u>(\$ 23,744)</u>	<u>(\$ 20,153)</u>	<u>\$ 141,999</u>	<u>\$ 106,786</u>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八。

十一. 短期借款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	\$ -	\$ 61,000
擔保借款	<u>\$ -</u>	<u>\$ 11,000</u>

九十五年上列短期借款利率為 2.90%~3.94%。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詳附註十八說明。

十二. 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新制確定提撥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962仟元及3,210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三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於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專戶餘額分別為24,436仟元及22,746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服務成本	\$ 778	\$ 868
利息成本	399	454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647)	(73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淨資產）	(34)	(34)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391)	(382)
縮減或清償損（益）	(2,348)	-
	<u><u>(\$ 2,243)</u></u>	<u><u>\$ 172</u></u>

(二)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如下：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3,472)	(\$ 3,997)
非既得給付義務	(7,838)	(7,194)
累積給付義務	(11,310)	(11,19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323)	(3,331)
預計給付義務	(15,633)	(14,52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4,436	23,205
提撥狀況	8,803	8,683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	(403)	(480)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5,964)	(8,579)
預付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u><u>\$ 2,436</u></u>	<u><u>(\$ 376)</u></u>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既得給付	<u>(\$ 3,971)</u>	<u>(\$ 4,562)</u>

(四)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折現率	2.75%	2.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75%	2.75%

三、股東權益

普通股

於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分別為 500,000 仟元及 250,000 仟元，分為 50,000 仟股及 25,000 仟股，每股 10 元，均為普通股。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股本 248,606 仟元，九十六年四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 仟股，共計 30,000 仟元。九十六年八月五日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2,777 仟股，共計 27,773 仟元。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股本 306,379 仟元，分為 30,638 仟股，每股 10 元。

本公司增資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其股本組成情形如下：

	金額
原始認股及現金增資	\$ 210,000
盈餘轉增資	96,379
	<u>\$ 306,379</u>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

餘公積，次就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分配之盈餘。盈餘之分派得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狀況，考量當年度盈餘全數分派。董事會由可分配盈餘中擬具盈餘分配議案，該盈餘分配金額，按下列順序及比率分派之，並提請股東常會決議。

- (一)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五。
-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三。
- (三)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二。

本公司係旅遊服務事業，為一成熟型產業，然為因應本公司可能之業務拓展需求，且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股利分配政策將優先考量公司之營運週轉及資本支出需求，由可分配盈餘中決議擬分派數額，原則上股票股利得佔百分之五十以上，餘則為現金股利，然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採穩定之股利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顧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調整分派方式之比率。

上述盈餘分配案，於翌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列入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內。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及九十五年六月九日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458	\$ 5,718	\$ -	\$ -
現金股利	23,884	22,320	0.86	1
股票股利	27,773	22,320	1	1
員工紅利—現金	1,631	1,409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1,087	940	-	-

上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若分別於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以費用列帳，則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依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追溯調整前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將分別由 2.23 元及 2.55 元減少為 2.12 元及 2.45 元。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u>九十六年度</u>			
期初餘額	\$ 1,730	\$ 1,546	\$ 3,276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 整項目	(4,692)	(2,619)	(7,311)
期末餘額	<u>\$ 2,962</u>	<u>\$ 1,073</u>	<u>\$ 4,035</u>
<u>九十五年度</u>			
期初餘額	\$ -	\$ -	\$ -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 整項目	<u>1,730</u>	<u>1,546</u>	<u>3,276</u>
期末餘額	<u>\$ 1,730</u>	<u>\$ 1,546</u>	<u>\$ 3,276</u>

庫藏股票

(一) 普通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u>309,000</u>	<u>1,097,000</u>	<u>221,000</u>	<u>1,185,000</u>

(二) 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享有股東權利。

齒預計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一)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估計營利事業所得稅費用如下：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稅前財務所得	<u>\$ 75,250</u>	<u>\$ 70,577</u>
永久性差異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29,941)	(19,204)
證券交易所得免稅	(5,854)	(2,220)
其 他	3,129	932
	<u>(32,666)</u>	<u>(20,492)</u>
暫時性差異		
呆帳費用超限轉回調整數	(366)	(141)
職工福利分攤	(223)	892
其 他	(2,090)	(1,275)
	<u>(2,679)</u>	<u>(524)</u>
全年所得額	39,905	49,561
稅率	25%	25%
估計應計稅額	9,966	12,380
各項投資抵減	(1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應納稅額	-	447
估計應付所得額（約）	9,866	12,827
前期所得稅高估	(97)	(183)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193)	3,221
預計所得稅費用（約）	<u>\$ 9,600</u>	<u>\$ 16,000</u>

(二)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2,412</u>	<u>\$ 17,869</u>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65,736	59,919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預計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九十五年度已有實際之稅額扣抵比率，則揭露實際數。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如下：

扣抵比率	九十六年度(預計)	九十五年度(實際)
	24.34%	34.65%

(三)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四年
度，惟對於九十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目前進行復查程序。

三、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634	89,344	89,978	1,206	76,649	77,855
勞健保費用	-	6,628	6,628	-	5,692	5,692
退休金費用	-	1,719	1,719	-	3,382	3,382
其他用人費用	-	4,306	4,306	-	3,669	3,669
折舊費用	-	4,896	4,896	-	5,124	5,124
攤銷費用	-	1,292	1,292	-	1,809	1,809

六、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基本每股盈餘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 2.60</u>	<u>\$ 2.27</u>	<u>\$ 2.62</u>	<u>\$ 2.03</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九十六年度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純益	<u>\$ 75,250</u>	<u>\$ 65,650</u>	<u>28,959</u>	<u>\$ 2.60</u>
九十五年度				<u>\$ 2.27</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純益	<u>\$ 70,577</u>	<u>\$ 54,577</u>	<u>26,910</u>	<u>\$ 2.62</u>
				<u>\$ 2.03</u>

九十六年度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27,773 仟元轉增資，九十五
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權業經追溯調整。

七. 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先龍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競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港航假期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永安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九十五年間 已全數出售)
張金明	本公司之董事長
吳明雪	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張家豪	本公司之監察人
張巍耀	本公司之董事
蘇維玉	本公司之執行長兼董事
廖文澄	本公司之總經理
林偉欽	本公司之旅遊作業處總經理
卞傑民	本公司之副總經理
劉秀鍊	本公司之協理
蔣文昭	本公司之協理
林光耀	本公司之旅遊作業處副總經理
林育平	本公司之協理
李貴英	本公司之協理
高雅美	本公司之協理 (九十六年十月已離職)
白芳銘	本公司之協理
陳樂強	本公司之旅遊作業處副總經理
邵鼎清	本公司之協理
楊麗雲	本公司之協理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應收票據				
鈺林旅行社公司	\$ 5,367	15	\$ -	-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九十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應收帳款				
雍利企業公司	\$ 332	-	\$ -	-
鈺林旅行社公司	<u>11,111</u>	<u>14</u>	<u>12,723</u>	<u>24</u>
	<u><u>\$ 11,443</u></u>	<u><u>14</u></u>	<u><u>\$ 12,723</u></u>	<u><u>24</u></u>
應付票據				
鈺林旅行社公司	\$ -	-	\$ 1,245	4
競技國際公司	388	1	126	-
港航假期旅行社 公司	<u>282</u>	<u>1</u>	<u>-</u>	<u>-</u>
	<u><u>\$ 670</u></u>	<u><u>2</u></u>	<u><u>\$ 1,371</u></u>	<u><u>4</u></u>
應付帳款				
雍利企業公司	<u>1,065</u>	<u>1</u>	<u>586</u>	<u>1</u>
預付機票款				
雍利企業公司	<u>-</u>	<u>-</u>	<u>7,736</u>	<u>9</u>

2.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二月分別向下列關係人購入其所持有之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明細如下：

	購買股數	價款
張金明	21,500	\$ 347
吳明雪	71,500	1,155
張家豪	725,725	11,728
張巍耀	783,700	12,665
蘇維玉	151,500	2,448
廖文澄	130,500	2,109
林偉欽	169,925	2,746
卞傑民	103,675	1,675
劉秀鍊	213,425	3,449
蔣文昭	35,500	574
林光耀	12,175	197

(接次頁)

(承前頁)

	購 買 股 數	價 款
林 育 平	23,500	\$ 380
李 貴 英	71,500	1,155
高 雅 美	46,175	746
白 芳 銘	12,175	197
陳 樂 強	10,725	173
邵 鼎 清	30,725	497
楊 麗 雲	33,925	548
	<u>2,647,850</u>	<u>\$ 42,789</u>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價款已全數付訖。

3. 資金融通

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應收關係人款項

九十六年度：無

關係人名稱	九	十	五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 率 區 間	利息收入	期 末 應收利息
永安國際公司	\$ 2,347	\$ -	-	\$ -	\$ -

4. 其他

- (1)本公司向關係人雍利企業公司承租位於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二十五號五樓之建物，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租金支出分別為 1,781 仟元及 1,816 仟元。
- (2)本公司於九十三年與關係人雍利企業公司簽訂服務標章授權協議書，約定由本公司授權該公司使用其服務標章，授權使用期間自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二年八月，為期九年。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本公司因上述交易之租金收入均為 1,905 仟元。
- (3)本公司與競技國際公司簽訂數位內容租賃合約書，約定使用競技公司之旅遊資訊資料庫。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租金支出計 1,320 仟元及 1,020 仟元。

(4)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三月與競技國際公司簽訂資訊系統合約書，委託其資訊系統開發。合約總價款為 5,000 仟元，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預付 2,000 仟元，帳列其他資產—遞延費用項下。

(5)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雍利企業提供其不動產予本公司作為向金融機構借款及出具保證函之擔保。

六質抵押資產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其對本公司保證授信等事宜之擔保品，其明細資料如下：

擔保資產	內容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價值	帳面價值	價值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單		\$ 25,300		\$ 33,000	
固定資產	土地及建築物		107,413		116,435
出租資產	土地及建築物		23,210		23,366
		<u>\$ 155,923</u>		<u>\$ 172,801</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與國際航空運輸協會等之業務往來，委請金融機構保證而出具保證信函之保證金額為 173,103 仟元。

八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資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7,191	\$ 7,191	\$ 4,260	\$ 4,2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2,566	42,566	34,587	34,587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2,863	-	232,458	-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二)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3.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三)財務風險資訊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九十六年度本公司因從事遠期外匯商品交易產生利益約 2,777 仟元。

1.市場風險

係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外幣資產、負債或外幣承諾之匯率風險，因受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信用風險

因本公司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不致實際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二、重大期後事項：無。

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五、二十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三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四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五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六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三 部門別財務資訊：無。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價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本公司	結構型商品 寶來 ELN 股利雙收 買入型 可轉換公司債 青銅金屬公司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091		\$ 3,091	
	受益憑證 大華趨勢基金	無	"		50	4,100		4,100	
	寶來 ETF 電子科技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1,054	23,107		23,107	
	寶來 ETF 金融基金	無	"		200	5,366		5,366	
	股 票		"		800	10,464		10,464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 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249	3,629	-	3,629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 資		14,954	226,402	99.69	217,732	
	先龍旅行社股份有 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600	4,459	100.00	4,459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 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00	2,002	100.00	2,002	

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仟股（單位）／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售			期	未
						股	數	金額	股	數	金額	股	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本公司	上銀德信萬保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無	-	\$	-	21,909	\$ 244,000	21,909	\$ 244,247	\$ 244,000	\$ 247	-	\$ -	-
	寶來得利基金		''	''	-		-	4,615	70,000	4,615	70,202	70,000	202	-	-	-

附表三 被投資公司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营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本公司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代理航空公司業務	\$ 156,441	\$ 156,441	14,954	99.69	\$ 226,402	\$ 30,516	\$ 29,874	本期收回現金 股利 26,917 仟元
	先龍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旅行業	6,000	6,000	600	100	4,459	65	65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出版業	2,000	2,000	200	100	2,002	2	2	

附表四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科 目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保 品	擔 保 品 名 稱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与 限 額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1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港航假期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2,000	\$ 22,000	5	2	-	營運週轉	\$ -	\$ -	\$ 65,521	\$ 87,361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本附表所稱資金融通者包括應收關係企業款、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及其他類似性質之科目等。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填寫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填 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四：應明確說明融通對象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五：個別貸放限額為雍利企業（股）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權淨值 $218,402 \times 30\% = 65,521$ ；總限額為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權淨值 $218,402 \times 40\% = 87,361$ 。

附表五 本公司有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公司持有有價證券之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未 價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子公司—雍利公司	受益憑證 德信亞洲組合	無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1,002	\$ 10,017			\$ 10,017		
	大華趨勢基金	〃	〃	647	14,179			14,179		
	大華主流基金	〃	〃	500	4,825			4,825		
	CCIB	〃	〃	-	10,949			10,949		
	結構型商品 寶來 ELN 鴻運當頭	〃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3,441			3,441		
	寶來 ELN 連結型商 品	〃	〃	-	9,668			9,668		
	寶來認股權證 票	〃	〃	-	8,443			8,443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 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1,280	18,626			18,626		
	競技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700	1,746			1,746		
	鈺林旅行社股份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2,940	17,728			17,728		
孫公司—鈺林公司	港航假期股份有限 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300	2,542			2,542		
	受益憑證 德信萬保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183	2,000			2,000		
	寶來 ETF 台商收成 基金	〃	〃	200	5,013			5,013		
	寶來 ETF 金融基金	〃	〃	400	6,015			6,015		

附表六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仟股（單位）／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售			期	末	
						股	數	金額	股	數	金額	股	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子公司—雍利公司	上銀德信萬保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無		1,361	\$ 15,000		7,829	\$ 87,000		9,190	\$ 102,386	\$ 102,000	\$ 386	-	\$ -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要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6,415	
	週轉金			965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 款			69,568	
	外幣活期存款	包括歐元 47@47 仟元，美元 32@18 仟 元，日圓 0.28@2,028 仟元及加幣 33@2 仟元等		<u>3,415</u>	
					<u>\$ 80,363</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商品名稱	摘要	金額
ELN 結構型商品	股利雙收買入型－華航股票	\$ 3,091
可轉換公司債－青鋼金屬		<u>4,100</u>
		<u>\$ 7,191</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金融商品名稱 股 票	摘 要	股 數 或 張 數	取 得 成 本	單 價	總 額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49	\$ 3,493	14.55	\$ 3,629
受益憑證					
大華趨勢基金		1,054	24,024	21.92	23,107
寶來 ETF 電子科技		200	6,015	26.83	5,366
寶來 ETF 金融基金		800	<u>11,996</u>	13.08	<u>10,464</u>
			<u>\$ 45,528</u>		<u>\$ 42,566</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u>關係人</u>			
	鈺林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5,367
<u>非關係人</u>			
	其他（註）		29,879
減：備抵呆帳		(150)	
			<u>\$ 35,096</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關係人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332
	鈺林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1,111
非關係人			
	新台旅行社		6,226
	文山旅行社		4,222
	其他（註）		58,889
減：備抵呆帳		(911)	
			\$ 79,869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要	金	額
暫付款			\$	24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所得稅分攤		<u>320</u>
			\$	<u>563</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持 股 %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954	\$ 226,064		-	\$ 29,874	14,954	14,954	\$ 226,402	99.69	14.52
先龍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200	4,394		65	600	-	600	100.00	4,459	7.43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200	<u>2,000</u>		<u>2</u>	<u>-</u>	<u>-</u>	200	100.00	<u>2,002</u>	10.00
	<u>\$ 232,458</u>			<u>\$ 29,941</u>		<u>\$ 29,536</u>			<u>\$ 232,863</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土 地	期 初 金 額 \$ 62,070	本 期 增 加 額 \$ 25,233	本 期 減 少 額 \$ -	期 末 金 額 \$ 87,303	提 供 擔 保 情 形 請參閱附註十八
房屋及建築	65,970	13,288	-	79,258	"
電腦通訊設備	3,272	753	-	4,025	
租賃權益改良	10,444	-	947	9,497	
其他設備	<u>4,215</u>	<u>1,757</u>	<u>159</u>	<u>5,813</u>	
	<u>\$ 145,971</u>	<u>\$ 41,031</u>	<u>\$ 1,106</u>	<u>\$ 185,896</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金額
房屋及建築		\$ 11,606	\$ 1,631	\$ -	\$ 13,237
電腦通訊設備		2,254	401	-	2,655
租賃權益改良		3,456	1,959	-	5,415
其他設備		<u>1,716</u>	<u>721</u>	<u>-</u>	<u>2,437</u>
		<u><u>\$ 19,032</u></u>	<u><u>\$ 4,712</u></u>	<u><u>\$ -</u></u>	<u><u>\$ 23,744</u></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觀光局保證金				\$ 2,320	
航空公司押金				340	
品質保證協會保證金				1,240	
其 他				<u>9,087</u>	
				<u>12,987</u>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25,300	
遞延費用				14,84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u>650</u>	
				<u>\$ 53,779</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請參閱附註十八
土地—取得成本	\$ 18,850	\$ -	\$ -	\$ 18,850	
房屋及建築	8,250	-	-	8,250	"
減：累計折舊	(748)	(184)	-	(932)	-
	<u>\$ 26,352</u>	<u>(\$ 184)</u>	<u>\$ -</u>	<u>\$ 26,168</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u>關係人</u>			
	競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388
	港航假期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82
<u>非關係人</u>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2,774
	其他（註）		<u>24,739</u>
			<u>\$ 38,183</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關係人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65
非關係人			
	BSP 台灣辦事處		86,714
	葛利安 (GTA)		15,453
	其他 (註)		<u>48,340</u>
			<u>\$151,572</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要	金	額
	應付薪資		\$	5,414
	應付勞健保			1,066
	應付營業稅			1,372
	應付獎金			9,550
	其他（註）			<u>3,933</u>
				<u>\$ 21,335</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要	金	額
	應付購回庫藏股股款		\$ 2,043	
	應付退票款等		6,022	
	其他（註）		<u>3,362</u>	
			<u>§ 11,427</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預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收團費				\$ 26,563	
其	他			<u>119</u>	
				<u><u>\$ 26,682</u></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代收款				\$ 9,649	
應付禮券				12,548	
應付所得稅				3,585	
暫收款				<u>1,520</u>	
				<u><u>\$ 27,302</u></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負債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入保證金		房屋押金		\$ 440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u>14,756</u>	
				<u>§ 15,196</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營業收入	團體收入		\$ 2,100,301	
		手續費收入		39,672	
		佣金收入		35,849	
				<u>\$ 2,175,822</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營業成本—團體成本		\$ 1,933,603	
一手 繢 費		24,208	
一行 李 袋		1,088	
一導遊酬勞		634	
一佣金支出		3,544	
一其 他		4,848	
		<u>\$ 1,967,925</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支出				\$ 59,522	
租金支出				7,191	
旅 費				8,984	
郵 電 費				8,636	
廣 告 費				16,123	
保 險 費				6,806	
其他費用				<u>37,958</u>	
				<u>\$145,220</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支出				\$ 31,632	
其 他				<u>347</u>	
				<u><u>\$ 31,979</u></u>	